最新二手房居间合同(优质7篇)

在生活中,越来越多人会去使用协议,签订签订协议是最有效的法律依据之一。怎样写合同才更能起到其作用呢?合同应该怎么制定呢?下面是小编为大家整理的合同范本,仅供参考,大家一起来看看吧。

二手房居间合同篇一

出卖人:

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买受人:

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之规定,买受人和出卖人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买卖房屋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买受人所购房屋的基本情况

买受人购买的房屋(以下简称该房屋,其房屋平面图见本合同附件一,房号以附件一上表示为准)【幢】【座】【单元】 【层】号房。

该房屋的用途为,属结构,层高为,建筑层数地上层。

该房屋阳台是【封闭式】【非封闭式】。

该房屋建筑面积共平方米,其中,套内建筑面积平方米,公 共部位与公用房屋分摊建筑面积平方米。

第二条 计价方式与价款

出卖人与买受人约定按下述第种方式计算该房屋价款:

- 1. 按建筑面积计算,该房屋单价为(币)每平方米 元,总金额(币)千百拾万千百拾元整。
- 2. 按套内建筑面积计算,该房屋单价为(币)每平方米 元,总金额(币)千百拾万千百拾元整。
- 3. 按套(单元)计算,该房屋总价款为(币)千百拾万千百拾元整。

$4.\square$

第三条付款方式及期限

买受人按下列第种方式按期付款。

- 1. 一次性付款。
- 2. 分期付款。
- 3. 其他方式。

买受人逾期付款的违约责任

买受人如未按本合同规定的时间付款,按下列第种方式处理:

- 1. 按逾期时间,分别处理(不作累加)
- (2)逾期超过日后,出卖人有权解除合同。出卖人解除合同的,

买受人按累计应付款的向出卖人支付违约金。买受人愿意继续履行合同的,经出卖人同意,合同继续履行,自本合同规定的应付款期限之第二天起至实际全额支付应付款之日止,买受人按日向出卖人支付逾期应付款万分之的违约金。

第四条交付期限

出卖人应当在年月日前,依照国家和地方人民政府的有关规定,将具备下列第种条件,并符合本合同约定的房屋交付买受人使用:

- 1. 该房屋经验收合格。
- 2. 该房屋经综合验收合格。
- 3. 该房屋经分期综合验收合格。
- 4. 该房屋取得商品住宅交付使用批准文件。

5.

但如遇下列特殊原因,除双方协商同意解除合同或变更合同外,出卖人可据实予以延期:

1. 遭遇不可抗力, 且出卖人在发生之日起日内告知买受人的;

$2.\square$

出卖人逾期交房的违约责任

- 1. 按逾期时间,分别处理(不作累加)
- (2)逾期超过日后,买受人有权解除合同。买受人解除合同的,出卖人应当自买受人解除合同通知到达之日起天内退还全部

已付款,并按买受人累计已付款的向买受人支付违约金。买 受人要求继续履行行合同的,合同继续履行,自本合同第八 条规定的最后交付期限的第二天起至实际交付之日止,出卖 人按日向买受人支付已交付房价款万分之的违约金。

$2.\square$

第五条交接

房屋达到交付使用条件后,出卖人应当书面通知买受人办理 交付手续。双方进行验收交接时,出卖人应当出示本合同第 八条规定的证明文件,并签署房屋交接单。所购房屋为住宅 的,出卖人还需提供《住宅质量保证书》和《住宅使用说明 书》。出卖人不出示证明文件或出示证明文件不齐全,买受 人有权拒绝交接,由此产生的延期交房责任由出卖人承担。

第六条出卖人保证销售的房屋没有产权纠纷和债权债务纠纷。 因出卖人原因,造成该房屋不能办理产权登记或发生债权债 务纠纷的,由出卖人承担全部责任。

第六条产权登记

- 1. 买受人退房,出卖人在买受人提出退房要求之日起日内将 买受人已付房价款退还给买受人,并按已付房价款的赔偿买 受人损失。
- 2. 买受人不退房, 出卖人按已付房价款的向买受人支付违约金。

3.∏

第七条买受人的房屋仅作使用,买受人使用期间不得擅自改变该房屋的建筑主体结构、承重结构和用途。除本合同及其附件另有规定者外,买受人在使用期间有权与其他权利人共

同享用与该房屋有关联的公共部位和设施,并按占地和公共部位与公用房屋分摊面积承担义务。

出卖人不得擅自改变与该房屋有关联的公共部位和设施的使用性质。

第八条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按下述第种方式解决:

- 1. 提交仲裁委员会仲裁。
- 2. 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九条本合同未尽事项,可由双方约定后签订补充协议(附件四)。

第

十条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及其附件内,空格部分填写的文字与印刷文字具有同等效力。

第十一条本合同连同附件共页,一式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合同持有的情况如下:

出卖人份, 买受人份, 份。

第二十三条本合同自双方签订之日起生效。自本合同生效之 日起30天内,由出卖人向申请登记备案。

出卖人(签章): 买受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委托代理人】:

(签章):
(签章)
年月日 年月日
签于签于
附件一:
附件二:
二手房居间合同篇二
乙方愿意在本合同第一条款及第二条款成立的前提下,就向 甲方购买上述房屋的完全产权之事签订本协议,并认可仅在 此种情况下签订才具有法律效力。
第四条房屋售价
双方同意上述房屋售价为每建筑平方米人民币元,价款合计为人民币元。(大写佰拾万仟佰拾 元整)
第五条付款方式
(一)无须银行贷款
1、7.方应在签订《北京市房屋买卖合同》时,支付相当于总

房款。

2、乙方应在办理立契过户手续前3个工作日内,支付剩余90%

(二)银行贷款

房款的10%的定金。

- 1、乙方应在签订《北京市房屋买卖合同》时,支付相当于总房款的10%的定金。
- 2、乙方应在办理立契过户手续前3个工作日内,支付首期房款。3、银行贷款部分房款按银行规定由银行直接支付。

第六条违约责任

- 1. 甲、乙双方合同签订后,乙方中途悔约,应书面通知甲方, 甲方应在3个工作日内,将乙方的已付款(不计利息)返还乙方, 但购房定金归甲方所有。甲方中途悔约,应书面通知乙方, 并自悔约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应将乙方所付定金的双倍及已付 款返还给乙方。
- 2. 乙方如未按本协议第五条款规定的时间付款,甲方对乙方的逾期应付款有权追究违约利息。每逾期一天,乙方应支付甲方所应付房款的0. 4‰作为滞纳金,逾期超过15天,即视乙方违约,定金不予返还。
- 3. 甲方应在获得全部房款后3个工作日内将房屋搬空,每逾期一天,甲方应按乙方已付房款的0. 4‰向乙方付滞纳金,逾期超过15天,即视甲方违约,乙方可要求法院强制执行。

第七条房屋交付甲乙双方就房屋交付达成以下细目:

- 1)没有房屋欠帐,如电话费、电费、物业管理费、取暖费等;
- 2) 没有固定不可移动装修物品的破坏;
- 3) 房屋本身没有影响房屋使用或美观的破坏;
- 4) 其它: 。

第八条关于产权办理的约定本协议签订后,甲乙双方应向房屋所在区(县)房地产交易所申请办理房屋买卖立契过户手续,

并按有关规定申领房屋所有权证。办理上述手续时产生的税费及相关费用,由甲乙双方依照有关规定缴纳。办理过程中由丙方先行垫付,在物业交验时提供相应票据。

第九条有关争议本协议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本协议的附件和双方签订的补充协议为本协议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具有同行法律效力。当本合同在履行中发生争议时,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能解决的,双方均有权向该房屋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条生效说明本协议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房屋 所在区(县)交易所留存一份,见证方一份。均具有同等法律 效力。自双方签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 经办人: 电话:

乙方: 经办人: 电话:

丙方:

年 月 日

北京购房合同北京购房合同(2)

编号:

卖方: (以下简称甲方)

买方: (以下简称乙方)

见证方: (以下简称丙方)

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就甲方向乙方转让甲方私人房产一事达成以下条款:

第一条甲方对产权的声明

第二条甲方对买卖权的声明	
甲方保证该房屋是符合国家及北京市房屋上市的有关规定。政策法规,甲方有权将该房屋上市交易。由于违反国家及完京市相关政策法规而引起的法律及经济责任由甲方来承担。	北
乙方愿意在本合同第一条款及第二条款成立的前提下,就 甲方购买上述房屋的完全产权之事签订本协议,并认可仅 此种情况下签订才具有法律效力。	. •
第四条房屋售价	
双方同意上述房屋售价为每建筑平方米人民币元,价款合于为人民币元。(大写佰拾万仟佰 元整)	
第五条付款方式	

(一)无须银行贷款

- 1、乙方应在签订《北京市房屋买卖合同》时,支付相当于总房款的10%的定金。
- 2、乙方应在办理立契过户手续前3个工作日内,支付剩余90%房款。

(二)银行贷款

- 1、乙方应在签订《北京市房屋买卖合同》时,支付相当于总房款的10%的定金。
- 2、乙方应在办理立契过户手续前3个工作日内,支付首期房款。3、银行贷款部分房款按银行规定由银行直接支付。

第六条违约责任

- 1. 甲、乙双方合同签订后,乙方中途悔约,应书面通知甲方, 甲方应在3个工作日内,将乙方的已付款(不计利息)返还乙方, 但购房定金归甲方所有。甲方中途悔约,应书面通知乙方, 并自悔约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应将乙方所付定金的双倍及已付 款返还给乙方。
- 2. 乙方如未按本协议第五条款规定的时间付款,甲方对乙方的逾期应付款有权追究违约利息。每逾期一天,乙方应支付甲方所应付房款的0. 4‰作为滞纳金,逾期超过15天,即视乙方违约,定金不予返还。
- 3. 甲方应在获得全部房款后3个工作日内将房屋搬空,每逾期一天,甲方应按乙方已付房款的0. 4%向乙方付滞纳金,逾期超过15天,即视甲方违约,乙方可要求法院强制执行。

第七条房屋交付甲乙双方就房屋交付达成以下细目:

- 1)没有房屋欠帐,如电话费、电费、物业管理费、取暖费等;
- 2) 没有固定不可移动装修物品的破坏;
- 3)房屋本身没有影响房屋使用或美观的破坏;
- 4) 其它: 。

第八条关于产权办理的约定本协议签订后,甲乙双方应向房屋所在区(县)房地产交易所申请办理房屋买卖立契过户手续,

并按有关规定申领房屋所有权证。办理上述手续时产生的税费及相关费用,由甲乙双方依照有关规定缴纳。办理过程中由丙方先行垫付,在物业交验时提供相应票据。

第九条有关争议本协议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本协议的附件和双方签订的补充协议为本协议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具有同行法律效力。当本合同在履行中发生争议时,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能解决的,双方均有权向该房屋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条生效说明本协议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房屋 所在区(县)交易所留存一份,见证方一份。均具有同等法律 效力。自双方签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 经办人: 电话:

乙方: 经办人: 电话:

丙方:

____年__月__日

二手房居间合同篇三

编号:

卖方(以下简称甲方):

买方(以下简称乙方):

见证方(以下简称丙方):

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就甲方向乙方转让甲方私人房产一事达成以下条款:

第一条甲方	对产权的声风	明甲万林	限据国家规划	定,已依法与	权得北
京市	区(县)	的房屋	所有权证书	5,所有权证	•
书字第	育	号。	甲方为该房	层的现状负	全责。
该房屋的结	构为		,	建筑面积	
为	平方米。				

第二条甲方对买卖权的声明甲方保证该房屋是符合国家及北京市房屋上市的有关规定及政策法规,甲方有权将该房屋上市交易。由于违反国家及北京市相关政策法规而引起的法律及经济责任由甲方来承担。

第三条乙方对购买权的声明乙方愿意在本合同第一条款及第 二条款成立的前提下,就向甲方购买上述房屋的完全产权之 事签订本协议,并认可仅在此种情况下签订才具有法律效力。

(一)无须银行贷款1、乙方应在签订《北京市房屋买卖合同》时,支付相当于总房款的10%的定金。2、乙方应在办理立契过户手续前3个工作日内,支付剩余90%房款。

(二)银行贷款

- 1、乙方应在签订《北京市房屋买卖合同》时,支付相当于总房款的10%的定金。
- 2、乙方应在办理立契过户手续前3个工作日内,支付首期房款。
- 3、银行贷款部分房款按银行规定由银行直接支付。

第六条违约责任

1。甲、乙双方合同签订后,乙方中途悔约,应书面通知甲方, 甲方应在3个工作日内,将乙方的已付款(不计利息)返还乙 方,但购房定金归甲方所有。甲方中途悔约,应书面通知乙

- 方,并自悔约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应将乙方所付定金的双倍及已付款返还给乙方。
- 2。乙方如未按本协议第五条款规定的时间付款,甲方对乙方的逾期应付款有权追究违约利息。每逾期一天,乙方应支付甲方所应付房款的0。4‰作为滞纳金,逾期超过15天,即视乙方违约,定金不予返还。
- 2) 没有固定不可移动装修物品的破坏;
- 3) 房屋本身没有影响房屋使用或美观的破坏;
- 4) 其它:

第八条

关于产权办理的约定本协议签订后,甲乙双方应向房屋所在区(县)房地产交易所申请办理房屋买卖立契过户手续,并按有关规定申领房屋所有权证。办理上述手续时产生的税费及相关费用,由甲乙双方依照有关规定缴纳。办理过程中由丙方先行垫付,在物业交验时提供相应票据。

第九条有关争议本协议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本协议的附件和双方签订的补充协议为本协议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具有同行法律效力。当本合同在履行中发生争议时,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能解决的,双方均有权向该房屋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条生效说明本协议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房屋所在区(县)交易所留存一份,见证方一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 经办人: 电话:

乙方: 经办人: 电话:

二手房居间合同篇四

甲方:

乙方:

鉴于:

1、双方业已对所售房产的全部信息作充分沟通和交流;

2、在乙方支付完毕全部房产款项后,双方依照本合同签订正式的《商品房买卖合同》并按照该合同办理房产权证。

为此,双方达成以下协议:

第一条房屋的基本状况

甲方将位于兰州市西固区西固中路478号"辰光金座"小区,房号为幢单元号房,面积为平方米商品房转让给乙方。

第二条 计价方式与价款

- 1、双方同意按建筑面积计算房屋价款,该房屋单价为每平方米元(大写),总金额(大写)。
- 2、上述价款不包括交易、权证等所需的其他税金和费用,法规规定由甲方承担的甲方承担。

第三条 付款方式及期限

1、协议签定后5日内乙方支付(大写),剩余款项于20_年月日前一次性付清。

2、上述款项全部结清后,双方在10日内签署《商品房买卖合同》并据以办理房产权证等相关手续。

第四条 房屋交付

甲方收到乙方付款五日内,将符合本协议约定的房屋交付乙方使用。

第五条 违约责任

乙方如未按本协议规定的时间付款,应当按照逾期金额每日 支付千分之五的违约金,逾期30日以上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协 议。

第六条 协议解除协议时相关事项的处理

- 1、因乙方逾期付款而导致甲方解除本协议,甲方只需书面通知乙方即可将本协议解除,而无需再经法律程序解决。
- 2、甲方于本协议解除后一个月内,将乙方已支付的购房款在 扣除乙方应承担的的违约金(按总房价款的15%计算)及房屋折 旧后,将剩余的款项返还给乙方。若乙方还造成甲方其他损 失的,乙方应当进行赔偿,甲方有权直接将损失在上述款项 中扣除。
- 3、本协议解除后,乙方应将房屋立即交付甲方。若乙方已对房屋进行了装修,在不损毁房屋的情况下能够拆除的,由乙方自行拆除,与房屋附着一体不宜拆除的归甲方无偿所有。

第七条其他约定

- 1、因履行本协议发生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由房产所在地人民法院处理。
- 2、本合同未尽事项,可由双方约定后签订补充协议。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地址: 地址:
日期: 20_年 月 日
二手房居间合同篇五
本指南适用于技术合同认定登记的申请与办理。
二、事项名称和代码
事项名称:
事项代码:
分项名称:
三、办理依据
《
四、办理机构
(一) 办理机构名称及权限
技术合同认定登记的办理机构为上海市技术市场管理办公室,主要负责技术合同的形式审查、受理和审定工作。

甲方(签章): 乙方(签章):

(二)审批内容

技术合同认定登记。

(三)法律效力

本市实行技术合同认定和登记制度。经认定登记的技术合同, 技术合同认定登记机构发给认定登记证明,申请人可据此向 相关部门提出申请,享受国家有关政策。

(四)审批对象

申请技术合同认定登记的自然人、法人和其他组织,包括技术开发合同的研究开发人、技术转让合同的让与人、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合同的受托人,以及技术培训合同的培训人、技术中介合同的中介人。

五、审批条件

- (一)新办准予批准条件
- 1. 技术开发合同
- (1)有明确、具体的科学研究和技术开发目标;
- (2) 合同标的为当事人在订立合同时尚未掌握的技术方案;
- (3)研究开发工作及其预期成果有相应的技术创新内容。
- 2. 技术转让合同
- (3) 当事人对合同标的有明确的知识产权权属约定。
- 3. 技术咨询合同
- (1) 合同标的为特定技术项目的咨询课题;

- (2)咨询方式为运用科学知识和技术手段进行的分析、论证、评价和预测;
- (3) 工作成果是为委托方提供科技咨询报告和意见。
- 4. 技术服务合同
- (1)合同的标的为运用专业技术知识、经验和信息解决特定技术问题的服务性项目;
- (3) 工作成果有具体的质量和数量指标;
- (4)技术知识的传递不涉及专利、技术秘密成果及其他知识产权的权属。
- (二)依申请变更准予批准条件

合同经认定登记后,合同当事人名称(或姓名)、项目名称、 合同标的、合同金额和技术成果权利归属发生变更,当事人 提出变更申请,提交材料齐全并符合法定形式的。

(三)依申请注销准予批准条件

当事人提出注销申请,提交材料齐全并符合法定形式的。

六、审批数量

无审批数量限制。

七、申请材料

(一)形式标准

申请技术开发、技术转让合同认定登记的,申请材料通过市技术市场办下设登记处形式审查后,由市技术市场办受理;申

请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合同认定登记的,申请材料提交登记处现场确认、当场受理。

- 1. 申报材料按本办事指南申请材料目录载明的顺序排列;
- 2. 申请材料的复印件应清晰。

二手房居间合同篇六

承和方	(以下	筒称乙力	片) ·	
/ ナ 、/ ユ/ ノ		コリタル ロノ	リ ノ・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协商的基础上,就甲方将自有商业 用房出租给乙方使用的有关事宜,经协商一致,订立如下合 同:

- 1、乙方承租甲方位于长治市新街小区6#楼一层商业用房一间,建筑面积为53.55平方米,租赁期为年,从年月日至年月日止。
- 2、乙方在租赁期间所从事的一切商业活动,应遵纪守法,不得有悖于法律、法规的规定,否则所造成的一切后果自负。
- 1、经双方议定,每年租金为(小写),该租金仅为甲方收取的商业用房租赁费,不含乙方在使用过程中应向有关部门交纳的.各种费用以及物业费用。
- 2、付款方式:每年租金分次付清(每年/季一次),乙方应在本年/季末提前一周交付下年/季租赁费。
- 3、如租赁市场发生变化,经双方协商可适当调整租赁费。
- 1、本合同签定三日内,甲方将商业用房移交给乙方。
- 2、如乙方到期不按时交纳租金,甲方有权随时单方面终止合

同。

- 3、如乙方因商业用房使用权受到侵犯时,由甲方负责处理。
- 4、甲方不得干涉乙方的一切合法经营活动,亦不承担乙方的一切债权债务及民事责任等。
- 5、在经营活动中,乙方应接受甲方的管理,并按时向小区物业缴纳水、电、暖等各种管理费用。
- 6、租赁期内,乙方不得擅自将商业用房转租,否则甲方有权 终止合同并无条件收回所租商业用房。
- 7、乙方在使用过程中,不得随意改变和损坏商业用房框架结构及水、电、暖等商业用房内相关设施的完好,如乙方在使用过程中造成商业用房及相关设施损坏,由乙方承担一切损坏和损失费用。
- 8、乙方可根据需要对商业用房进行简单装潢,其费用自行承担,合同终止时,该装潢部分应无偿移交给甲方。
- 9、租赁期内, 乙方提前退租时, 甲方不退乙方已交的房租费。

本合同若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请当地仲裁委员会或当地法院裁决。

- 1、甲方收取乙方租赁商业用房押金元整。
- 2、乙方应于租赁期满后结算清各项费用,并由甲方验收房内各种设施完好无损,乙方应在五日内将所租商业用房交还甲方,甲方退还乙方押金元。
- 3、乙方将所租商业用房交还甲方后,本合同终止。
- 4、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因其它不可抗力因素,双方协商可终止

合同。

- 5、租赁期满,甲方继续出租该商业用房时,在同等条件下乙 方拥有优先权,并应重新协商签定租赁合同。乙方有意续租 时,需在租赁届满前两个月书面提出洽谈合同的要约及条件, 甲方应在合同租赁期届满前一个月内予以答复。
- 6、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出现需变更合同的情形,双方应协商解决,且应以书面材料作为依据。
- 7、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 8、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每份均享有同等 法律效力。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合同期满后 自动终止。

甲方:乙方:
二手房居间合同篇七
承租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规定,为明确出租方与承租方的权利义务关系,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房屋座落、间数、面积、房屋质量
第二条租赁期限租赁期共年零月,出租方从年月日起将出租房屋交付承租方使用,至年月日收回。承租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出租人可以终止合同、收回房屋:

- 1、承租人擅自将房屋转租、转让或转借的;
- 2、承租人利用承租房屋进行非法活动,损害公共利益的;
- 3、承租人拖欠租金累计达____个月的。租赁合同如因期满而终止时,如承租人到期确实无法找到房屋,出租人应当酌情延长租赁期限。如承租方逾期不搬迁,出租方有权向人民法院起诉和申请执行,出租方因此所受损失由承租方负责赔偿。合同期满后,如出租方仍继续出租房屋的,承租方享有优先权。

第四条租赁期间房屋修缮修缮房屋是出租人的义务。出租人对房屋及其设备应每隔____月认真检查、修缮一次,以保障承租人居住安全和正常使用。出租人维修房屋时,承租人应积极协助,不得阻挠施工。出租人如确实无力修缮,可同承租人协商合修,届时承租人付出的修缮费用即用以充抵租金或由出租人分期偿还。

第五条出租方与承租方的变更

1、如果出租方将房产所有权转移给

第三方时,合同对新的房产所有者继续有效。

- 2、出租人出卖房屋,须在3个月前通知承租人。在同等条件下,承租人有优先购买权。
- 3、承租人需要与

第三人互换住房时,应事先征得出租人同意;出租人应当支持 承租人的合理要求。

第六条违约责任

1、出租方未按前述合同条款的规定向承租人交付合乎要求的

房屋的,负责赔偿元。
2、出租方未按时交付出租房屋供承租人使用的,负责偿付违约金元。
3、出租方未按时修缮出租房屋的,负责偿付违约 金元;如因此造成承租方人员人身受到伤害或财物 受毁的,负责赔偿损失。
4、承租方逾期交付租金的,除仍应及时如数补交外,应支付 违约金元。
5、承租方违反合同,擅自将承租房屋转给他人使用的,应支付违约金元;如因此造成承租房屋毁坏的,还应负责赔偿。
第七条免责条件房屋如因不可抗力的原因导致毁损和造成承租方损失的,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第八条争议的解决方式本合同在履行中如发生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均可向工商局经济合同仲裁委员会申请调解或仲裁,也可以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九条其他约定事项
第十条本合同未尽事宜,一律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有关规定,经合同双方共同协商,作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本合同正本一式2份,出租方、承租方各执1份;合同副本份,送单位备案。
出租方
地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
帐号:
电话:
电挂:
编码:
签约地点:
承租方
地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
帐号:
电话:
电挂:
编码:
签约地点: